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。

公司于2016年4月18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,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16年4 月8日通过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监事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, 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5 人,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5 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 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议案一 201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议案二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议案三 201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6 年度财务预算说明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议案四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议案五 关于与重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签订《金融服务协议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议案六 关于与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《金融服务协议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议案七 关于通过中汇富通投资有限公司开展贸易融资的议案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议案八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议案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通过审阅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,监事会对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。

议案九、关于计提、转回或转销减值准备的议案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议案十 关于固定资产处置的议案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以上第一至七项议案尚须提交于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4月19日